

证券代码：300593

证券简称：新雷能

公告编号：2024-059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双营中路139号新雷能五楼大会议室召开，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权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7月30日以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2024年半年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西安市新雷能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雷能混合集成电路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满足其融资需求，有利于促进经营发展和业务规模的扩大，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长远整体利益。此次担保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此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自贸区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期限不超过 2 年；拟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昌平支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期限不超过 3 年；最终授信额度以银行审批为准，实际使用额度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决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新雷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17日